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泉鲤政人社许准字〔2024〕16号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智同才富（福建）人力资源有限公司：

你（单位）于2024年4月17日提出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许可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法定条件。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本机关决定，准予你（单位）从事职业中介活动。

泉州市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4月1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